

## 全力打击盗抢骗 确保春节祥和安全

# 全市公安机关一个半月 破获“盗抢骗”案件373起

## “盗抢骗”案件发案率同比下降35%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 见习记者 张萌芝)“盗抢骗”等民生案件的侦破是衡量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的重要指标,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大举措。

近日,从市政府新闻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自2020年12月18日我市公安机关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打击“盗抢骗”等民生案件冬季会战以来,共破获“盗抢骗”案件373起,其中刑事案件310起、行政案件6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56人,打掉团伙12个,破获跨区域系列案件6串56起,追赃挽损230.3万元。“盗抢骗”案件发案率同比下

降35%,环比下降46%。

活动开展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始终保持对“盗抢骗”等民生领域犯罪活动的严打高压态势,多次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围绕行动目标细化措施、精准发力,刑侦、技侦、网安等多侦并举,追逃、追赃双管齐下,最大限度挤压犯罪空间,最大限度为人民群众挽回损失,努力实现“破小案、保民生、促和谐、促发展”的工作目标。这次行动的任务是:在春节前集中开展一次抓捕追逃行动,重点抓捕一批“盗抢骗”在逃人员;重点整治一批发案多、治安秩序差、群众反映差的治安乱点,打击一批现

行违法犯罪,抓获一批现行犯罪嫌疑人,有效震慑犯罪、鼓舞群众。同时,把深挖扩大战果、追回赃物、为受害人挽回损失作为会战的重要目标任务,教育引导犯罪嫌疑人及其家属主动退赃,最大限度减少人民群众的财产损失。

市公安局新闻发言人说,岁末年初是“盗抢骗”案件尤其是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高发期,全市公安机关一如既往地坚持破大案、管小案、控发案,坚持重小案、亲民意、近民心,在服务人民群众上主动作为,全力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手头拮据生歹意 走投无路终被抓

运城晚报讯 近日,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民警破获一起半年前发生的盗窃案。

2020年6月12日,王某去市场买装饰材料时,特地叫上朋友杨某做参谋。杨某刚好与朋友张某在一起,于是3人一起开车来到某装饰城。当王某下车去商店购买螺丝时,杨某和张某在车上等待。此时,坐在后座的张某发现车挡位附近放着厚厚一叠百元大钞。手头拮据的王某此时心生歹念,趁杨某看手机间隙,

将钱悄悄装入口袋,下车溜走。王某回到车上后,两人以为王某去买烟或者去了厕所,久等无果后发现两万元不见了,而此时王某手机已经处于关机状态。这时,两人才明白王某拿钱后逃跑了,遂选择了报警。报警后,两人不断给王某发微信、短信,但王某仿佛人间蒸发了一般,始终没有回音。

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接到报警后迅速组织警力侦破此案。由于王某一直处于失联

状态,民警数次进行搜索,均无结果。今年1月30日,该分局刑侦大队民警终于发现犯罪嫌疑人张某的行踪,并一举将其抓获归案。据王某交代,盗窃后,为防止警方追踪,他将手机卡扔掉,次日便逃至山东省某市。半年时间里,王某将两万元挥霍一空,走投无路之下潜逃回来,没想到刚到运城便被警方抓获。

目前,王某因涉嫌盗窃罪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李冠珍)

## 我市集中清查收缴 非法民爆物品

运城晚报讯(见习记者 张萌芝)为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岁末年初全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从1月6日起,全市公安机关开展集中清查收缴非法民爆物品专项行动。截至目前,群众主动上缴枪支14支、子弹732发、烟花爆竹976件。

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各级公安机关深入涉爆重点县市和井下开采矿点较多的县市,逐矿逐坑逐库进行排查,逐项逐人逐环节进行清查,共查封2个安全设施未达标的炸药库,发现安全隐患20处,责令整改20处。

为确保专项行动有序进行,市公安局细化工作措施,规范清查内容,统一制作了《运城市爆破作业单位安全生产承诺书》《从事爆破作业人员结保证书》《爆破作业人员政审表》《爆破作业人员谈话表》《清查收缴非法民爆物品专项行动检查登记本》等文本,对1682名爆破作业人员和2013年以来从事过爆破作业的3324人,全部重新进行筛查并填写具结保证书。组织爆破作业单位负责人与本单位所有涉爆作业人员开展谈心活动。基层派出所对所有涉爆场所进行检查,对35名不适合从事爆破作业的人员和17名离职人员注销其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

市县两级公安机关与派出所逐级签订危爆物品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县级公安机关与各涉爆单位签订安全责任书。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人人尽职责,对涉爆作业单位和人员落实智能、动态管控,利用民爆管控平台和末端系统,实现对爆破作业项目的全流程、全流向监管。组建由三级民爆责任民警组成的钉钉工作群,对当日查获的爆炸品实行“日领、日清、日结”。

专项行动中,市公安局印制了《运城市公安机关打击涉爆涉枪违法犯罪活动举报奖励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禁止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和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民警深入群众当中逐店逐户进行宣传清查,收到了良好效果。

## 开设黑加油站 一男子被拘半月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近日,夏县公安局埕掌派出所行政处罚一名开设黑加油站的违法人员。

2020年10月29日,埕掌派出所接群众举报称,在埕掌东方幼儿园后巷内有人开设黑加油站。接到举报后,埕掌派出所立即联合夏县应急管理局、埕掌镇政府及中石化夏县石油公司进行查处,依法对违法嫌疑人朱某某进行传唤,但朱某某闻风躲避一直未到庭。

经过民警3个多月的工作,朱某某于今年2月3日到案,对自己开设黑加油站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目前,朱某某因涉嫌非法买卖、储存危险物质被依法行政拘留十五日。

该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对所辖内黑加油站点进行进一步清查整治,做到发现一处坚决取缔一处,保持高压打击态势,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禁放烟花爆竹 盐湖公安在行动

春节将至,为维护全市社会治安稳定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及时消除烟花爆竹安全隐患,盐湖公安分局集中开展禁止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和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工作。该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该局将努力创造安全、和谐的社会治安环境,让人民群众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记者 樊朋展 摄



## 芮城两个“通办” 助你就地过大年

运城晚报讯 近日,在上海务工的芮城县陌南镇村民孙某宁,在上海期间,将身份证丢失,现因工作需要需使用身份证。因疫情防控,孙某宁无法到芮城县公安局陌南派出所办理身份证件。了解情况后,该所民警杜伟通过电话与孙某宁取得联系,为其详细讲解了如何通过“山西公安”微信公众号和在“一网通办”平台补办身份证流程,很快为孙某宁补办了身份证并进行了邮寄。

“太感谢了,真是没想到,短短5分钟就把身份证办好了。”2月3日上午,从山西省吉县远嫁到芮城县西陌镇的苏某,拉着芮城县公安局西陌派出所民警的手连声感谢。

许多在外务工人员选择就地过年。芮城县公安局户籍窗口民警一方面加大山西公安“一网通办”“一门通办”的宣传推广力度,一方面通过两个“通办”帮助群众解决办证办户需求。截至2月3日,该局已通过“一网通办”

平台为群众办理户籍业务131件(办理身份证46个,开具临时身份证明85份),开具无违法犯罪证明175份,办理交管业务56起,出入境业务12起,让更多的群众充分享受到山西公安两个“通办”给大家带来的便利。

“全局户籍窗口民警将继续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解群众之所困,将服务送到群众身边,把温暖留在百姓心田,用实实在在的行动为民服务。”该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王鹏飞)